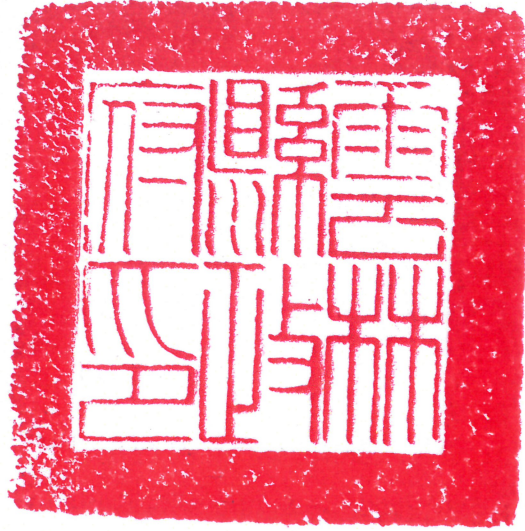


雲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環衛二字第1103604381B號



主旨：公告自110年4月1日至111年3月31日委託翌暘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及佳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6家（廠家名單詳如公告事項）檢測公司執行110年度雲林縣空氣污染案件快速查核計畫工作事宜。

依據：

- 一、行政程序法第16條第1項。
- 二、空氣污染防制法第4條。
- 三、水污染防治法第4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辦理110年度雲林縣空氣污染案件快速查核計畫委託工作事項：

(一)翌暘工程顧問有限公司：

- 1、會同並協助辦理本縣因空氣污染、水污染、廢棄物、毒性化學物質、噪音、環境衛生等污染導致陳情案件。
- 2、協助辦理本縣民眾公害陳情之受理、登錄、稽查、鍵檔、回覆等事項。
- 3、協助辦理因公害陳情之各項污染採樣及後續檢驗送樣作業。
- 4、協助辦理因公害陳情進入本縣各公、私場所查核登記、許可、防制（治）設備運作、檢查等事項。

(二)佳美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辦理因公害陳情案件採樣

後檢測作業。

(三)汎美檢驗科技有限公司：辦理因公害陳情案件採樣後檢測作業。

(四)正修學校財團法人：辦理因公害陳情案件採樣後檢測作業。

(五)台宇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辦理因公害陳情案件採樣後檢測作業。

(六)勁原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辦理因公害陳情案件採樣後檢測作業。

(七)建利環保顧問股份有限公司：辦理因公害陳情案件採樣後檢測作業。

二、對本公告如有疑問，請洽本縣環境保護局環境衛生科，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一段170號，電話：05-5526275。

縣長張麗善